

杭州师范大学“优秀学院学生会评选”指标、 权重和计分方法

(2026 年 3 月修订)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评价标准和计分方法	分值
材料 评审 (100 分)	思想 引领 (30 分)	评选内容：学院学生会成员思想和发展方面的工作绩效。	
		<p>1.思想引领</p> <p>(1) 学院学生会成员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在考核期内成为发展对象的记 0.5 分/人，成为党员的记 1 分/人(上限 5 分)，成为浙江省新世纪人才学院学员、杭州市西子青年人才学院学员、杭州师范大学子渊人才学院学员的记 0.5 分/人。请将人员名单整理为文档，经学院盖章证明后上交；</p> <p>(2) 学院学生会积极组织成员学习重要讲话精神及专题研讨会，成立功能性团支部，加强理论学习的系统性、规范性，每年有组织地开展专题学习不少</p>	14 分

材料 评审 (100分)	思想 引领 (30分)	<p>于4次，积极弘扬爱国主旋律，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具有思想引领性活动，上交相应学院内优秀学习心得、照片或推送等证明材料的记8分，反之酌情扣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成员发展</p> <p>(1)学院学生会成员获国家奖学金记3分/人，省政府奖学金、校一等奖学金记1.5分/人、校二等奖学金记1分/人，校三等奖学金记0.5分/人。要求各学院学生会汇总名单，与每人获得奖学金的公示文件或奖状打包为一个文件夹上交；</p> <p>(2)学院学生会成员被评为“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三好学生”等荣誉称号的，省级记1.5分/人，市级记1分/人，校级记0.5分/人。要求汇总名单，与每个人获得相关荣誉的公示文件或奖状打包为一个文件夹上交；</p> <p>(3)积极参加各类学科竞赛、大型运动赛事，可参与计分的项目详见附件4，其中获国家级奖项记2分/人，获省级</p>	16分

材料 评审 (100分)	思想 引领 (30分)	<p>奖项记 1.5 分/人, 获市级奖项记 1 分/人, 集体荣誉减半执行。要求汇总名单, 与每个人获得相关荣誉的公示文件或奖状打包为一个文件夹上交;</p> <p>(4) 成员作为创新大赛、挑战杯、两课论文负责人参赛获奖的, 国家级记 2 分/人, 省级记 1 分/人, 集体荣誉减半执行。要求汇总名单, 与每个人获得相关荣誉的公示文件或奖状打包为一个文件夹上交;</p> <p>(5) 本项上限 16 分。</p>	16 分
	组织 建设 (20分)	<p>评选内容: 学院学生会组织章程、会议情况、工作台账、内部管理、干部培养等方面工作绩效。</p>	
		<p>1.组织章程</p> <p>学院学生会有完整的学生会章程, 能够上交完整学生会章程记 2 分。如学生会章程不完整或有错误则酌情扣分。</p>	2 分
	<p>2.会议情况</p> <p>(1) 学院学生会参加主席联席会议、“北辰计划”学生骨干培训班等由校学生会组织的会议、培训的, 基准分</p>	6 分	

材料 评审 (100分)	组织 建设 (20分)	<p>为2分。该项采取扣分制，缺席扣2分/次，迟到扣1分/次，请假扣0.5分/次，扣完为止。可提供参与回执、请假单等证明材料。</p> <p>(2) 学院学生会内部会议进行会议记录并整理留档。记录规范完整记2分，如有遗漏或不规范的情况酌情扣分。可提供相应的会议记录材料作为证明材料。</p> <p>(3) 学生会要完善以代表大会和章程为基础的组织，规范运行机制，规范召开学年学生代表大会。主席团由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如符合该条件则加2分，反之记0分。可提供上交学生代表大会照片或推送等作为证明材料。</p>	6分
		<p>3.工作台账</p> <p>根据《杭州师范大学学院学生会工作台账管理细则》，各学院应按时上交：人事档案（通讯录）和院级学生组织登记表。</p> <p>人事档案（通讯录）和院级学生组织登记表二者结合基准分为2分，采取</p>	2分

		扣分制：未交扣 1 分/次，迟交或材料内容不完整、格式不规范、制作潦草扣 0.5 分/次，扣完为止。	
材料 评审 (100 分)	组织 建设 (20 分)	<p>4.内部管理。</p> <p>(1)学院学生会有完善的干部任免制度，并做到干部任免公平、公正、公开的记 2 分，上交相关的制度细则文件为依据。</p> <p>(2)学院学生会有完善的成员考核管理制度文件，并做到按时考核，有准确、全面的考核数据以及完整的考核的相关制度细则的记 2 分，未上交记 0 分。</p> <p>(3)学生会建立评估评议制度，对学生会每年开展 1 次推进改革情况评估，每学期开展 1 次述职评议工作。可提供上交述职评议分数和推送作为证明材料，记 2 分。如未开展或无法上交证明材料记 0 分。</p>	6 分

材料 评审 (100分)	组织 建设 (20分)	<p>5.干部培养</p> <p>(1) 学院学生会有完善的领导力提升或成员培养计划或项目的记 2 分，反之记 0 分。可提供相应策划、推送及证书等作为依据（“北辰计划”不包括在内）；</p> <p>(2) 每学年进行一次成员作风建设培训、作风建设培训，并提供相应策划、推送及证书等作为依据。有完整的项目记 1 分，反之记 0 分。</p> <p>(3) 组织开展与兄弟高校学生会进行学习和工作交流的记 1 分，反之记 0 分。可上交标记时间的照片以及推送等作为依据。</p>	4 分
		<p>6.扣分项</p> <p>(1) 学生会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工作部门不得超过 6 个。各级学生会不得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如在材料中发现，扣 2 分。</p> <p>(2) 二级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不得超过 3 人，工作人员不得超过 30 人，</p>	

材料 评审 (100分)	组织建设 (20分)	<p>如违反规定则扣 2 分。</p> <p>(3) 百分之九十学生会工作人员政治面貌需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需上交盖有学院公章的人员政治面貌名单，如不符合标准则扣 2 分。</p> <p>(4) 学生会成员中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须在本专业前 30%以内，需上交盖有学院公章的成绩综合排名名单，如有一人不符合标准则扣 0.5 分，上限为 3 分。</p> <p>(5) 各级学生会须加强纪律约束，持续聚焦少数学生会工作人员脱离同学、官僚气、庸俗化等问题，不得出现“部长”“干事”等职务称呼，如在材料中发现酌情扣分，上限 4 分。</p>	
	活动开展	<p>评选内容：学院学生会活动开展的工作绩效。</p> <p>1.品牌活动</p> <p>学院学生会具有特色的“我为同学办实事”相关活动或项目的，需上交相应活动照片或活动推送证明，每项记 2</p>	4分

材料 评审 (100分)	(20分)	分（上限4分）。	
		<p>2.参与协作</p> <p>参与协作是指各学院学生会以学院名义协助或积极参与学校各部门及相关组织组织的活动，需有参与材料证明。校学生会根据主办单位反馈及参与材料对各学院学生会在活动中的表现进行评价，采取扣分制，基准分为2分：参与不积极或在协办过程中出现问题影响活动开展或效果的，扣0.5分/次；不参与或在参与过程中出现问题导致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扣1分/次，扣完为止。</p>	2分
	活动开展 (20分)	<p>3.权益保障</p> <p>(1)学院学生会能够积极配合开展学生权益维护工作，如诉求收集、反馈等事宜，积极受理并切实解决学生权益诉求，并提供相关文件或者图片证明，记1分；</p> <p>(2)学院学生会具备完善的维护学生会权益的流程，并且能够提供相关文字或者图片证明，记1分；</p> <p>(3)学院学生会定期开展相关权益</p>	4分

		维护类活动项目的，活动规模达到 15 人及以上，并提供相关图片或者推送证明，记 1 分/次，上限 2 分。	
		<p>4.素质活动</p> <p>学院学生会注重学生身体素质发展，引导学生走下网络，走出寝室，走向操场，积极参与体育锻炼，组织开展面向全院学生的体育运动类活动或项目的，记 1 分/项。</p>	5 分
		<p>5.社会贡献</p> <p>以学院学生会为单位，组织开展寒暑假社会实践的，记 2 分；团体获得校级及以上荣誉的，记 1 分；调研报告获校级及以上奖项的，记 1 分；成员个人在社会实践中获得校级荣誉的，记 1 分；本项上限为 5 分。</p>	5 分
		<p>评选内容：学院学生会新媒体建设工作绩效。</p>	

材料 评审 (100分)	新闻 宣传 (20分)	学生会或学生会成员的事迹，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央电视台及其网站、《中国青年报》等中央级报刊、电视媒体上获得报道的，记8分；在《浙江日报》《钱江晚报》等省级媒体上获得报道的，记4分/篇；在学习强国、青春浙江、中国青年网等媒体上获得报道的，记2分/篇；	20分
	满意度 调查 (10分)	评选内容：学院学生会在学生中的满意程度。	
		发放统一量表，由校学生会发放给各学院的学生，发放和收回的量表数不低于学院学生总数的10%。 (1)学院学生会积极参与学院学生满意度调查，发放和收回的量表数达到学院学生总数的10%的记3分，反之记0分； (2)通过线上按比例收发满意度调查表进行学生对于学院学生会的满意度调查。调查表满分100分。按排名加分，前20%的学院学生会记7分，前50%的	10分

<p>材料 评审 (100分)</p>		<p>学院学生会记 4 分，剩余学院学生会记 2 分。</p> <p>若问卷数据明显不真实的，将酌情扣分。</p>	
<p>年度 工作 结果 评价 (100分)</p>	<p>现场 答辩</p>	<p>校学生会组织召开优秀学院学生会评选大会，各参评学院代表针对年度学生会工作及工作亮点，进行 5 分钟汇报，由评委现场打分进行评选。</p> <p>评委由校团委、各学院团委老师，校学生会主席团成员以及大众评委组成。最终结果在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的基础上，取平均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有关说明：

- 1.本指标体系统计时，所有指标最终得分须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 2.本指标体系中的当年时间跨度为整一学年；
- 3.各学院需要上交的材料有杭州师范大学 2025-2026 学年优秀学院学生会评选自评表（附件 2）及二级指标佐证材料。上交佐证材料时须将所有材料打包，按照二级评分标准将材料划分为五个子文件

夹，分别命名为“思想引领”“组织建设”“活动开展”“新闻宣传”“满意度调查”，并将总文件夹命名为“学院名称+优秀学院学生会评选材料汇总”，发送至邮箱校学生会邮箱：hznustu1978@163.com。

4.所有上交的正式文件严格根据《杭州师范大学学生会文件规范》（附件3）中的格式要求，如文件不规范则将在该项评分中酌情扣分。